## 合同

编号: 11N4583280752024114803

采购单位(甲方): 塔城地区师范学校(塔城地区教师进修学校)

服务单位(乙方): 塔城市一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,并严格遵循 塔城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(或)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(服务市场)-供应商在线征集(2021年第一批类目)-塔城市一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(服务市场)-供应商在线征集(2021年第一批类目)-塔城市一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,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(服务市场)-供应商在线征集(2021年第一批类目)-塔城市一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,双方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: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 单价	小计	
1	[2024]2332号	物业管理服务	-	-	品牌:	1	天	9900.0 0	9900.00	
合	·同总价(元)	9900.00								
合同总价 (大写)		玖仟玖佰元整				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4]2332号	物业管理服务	1	9900.00	一般公共预算 资金	直接支付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1、乙方没有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需承担的违约金、赔偿金及其他费用,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,履约保证金中不足以扣除的,甲方有权从任何一笔货款中扣除。剩余履约保证金(如有)自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届满后由甲方无息返还给乙方。

甲方(公章):

乙方(公章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地址:	地址:
电话:	电话:
开户银行:	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塔城地区分行营业部
账号:	账号: 30190001040011114
签订日期:	签订日期: